

#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|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|
| 主管部门 |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|
| 项目单位 |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|
| 项目名称 | 诉调对接租赁费    |
| 评价单位 |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|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、基本情况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(一) 项目概况 ..... 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(二) 项目绩效目标 .....                | 2  |
| 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.....              | 3  |
| 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 .....          | 3  |
| (二)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方法、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..... | 3  |
| 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.....              | 4  |
| 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.....             | 5  |
| (一) 综合评价情况 .....                | 5  |
| (二) 评价结论 .....                  | 5  |
| 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.....                | 6  |
| (一) 决策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6  |
| (二) 过程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
| (三) 产出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9  |
| (四) 效益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9  |
| 五、主要经验和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.....      | 10 |
| (一) 主要经验和做法 .....               | 10 |
| (二)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.....            | 10 |
| 六、有关建议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 | 11 |
| (一)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，增强指标可考核性 .....  | 11 |
| (二) 加强满意度调查 .....               | 11 |

#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

## 2025 年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为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管理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、科学性和有效性，检验 2025 年度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“诉调对接租赁”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绩效目标的落地成效，考核项目财政支出效率、实施质量及综合社会效益，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通州法院”）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（以下简称“评价工作组”），遵循“投入、过程、产出、效果”的绩效评价逻辑框架，结合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开展全方位、系统性综合绩效评价，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项目概况

##### 1.项目背景

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通州法院”）内设立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，负责诉讼引导、诉讼咨询、依法开展多元调解、立案速裁和繁简分流等工作。有效分流诉讼案件，减轻审判压力，提升司法效率。因法院现有办公场地不足，需租赁外部场地作为诉调对接中心办公场所。

##### 2.主要内容

租赁诉调服务中心，供诉前调解等业务人员办公使用。

### 3.项目实施情况

项目实施主体为通州法院，项目实施管理部门为院综合事务中心，项目资金管理部门为院综合办公室。

通州法院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，租赁诉调对接中心办公场所。

### 4.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

#### （1）项目申报及预算批复情况

2024 年通州法院对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进行测算，申报诉调对接租赁费预算 818.86 万元。2025 年度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 818.86 万元。

#### （2）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818.86 万元，本年无资金结余，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

### 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#### 1.年度总体目标

随着通州法院案件量和人员量的逐年增长，办公用房明显不足，为缓解用房紧张的状况，提供干警办公及当事人办案的场所，租赁诉调对接中心。

#### 2.项目绩效目标

通州法院通过租赁面积、满足审判工作需求和人民诉讼需求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设置绩效目标。

## 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### 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#### 1.评价目的

按照“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”的总体评价要求，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分析财政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，剖析项目决策、项目过程、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实现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建议，促进项目单位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、安全性。

#### 2.评价对象

对通州法院 2025 年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。

#### 3.评价范围

对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情况开展绩效评价，时间范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 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方法、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

#### 1.评价原则

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”的原则，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、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。

## 2.评价方法

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公众评判法等多种分析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评价。

## 3.绩效评价体系和评分标准

结合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，绩效评价工作组会同专家细化项目绩效评价指标，明确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，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

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，总分为100分，其中项目决策10分，项目过程20分，项目产出40分，项目效益30分。等级划分为4档：90分（含）-100分为优、80分（含）-90分为良、综合得分在60分（含）-80分为中、60分（不含）以下为差。

### 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#### 1.准备阶段

成立评价工作组，评价工作组围绕项目特点和绩效评价重点进行内部研讨，制定评价工作实施方案，建立沟通协调机制；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要求收集相应资料，设计调查问卷。

#### 2.实施阶段

（1）补充收集相关数据资料，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查验、核对、整理分析；开展现场调研，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。

（2）组建绩效评价专家组，本项目专家组成员共5人，

包括：1 名评价工作组代表、1 名法律专家、1 名资产评估专家、1 名工程管理专家、1 名审计专家。

（3）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，形成绩效评价专家组综合评价意见。

### 3.分析阶段

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项目相关资料及绩效评价专家组意见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。

### 4.报告阶段

提交相关部门征求意见，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，形成最终报告。

## 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### （一）综合评价情况

经绩效评价专家组评价，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5.63 分，绩效级别为“优”。其中，决策 9.38 分，过程 19.75 分，产出 38.17 分，效益 28.33 分。

### （二）评价结论

#### 1.项目决策方面

该指标分值 10 分，评价得分 9.38 分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立项程序规范，绩效目标较合理，绩效指标较明确，预算编制合理，预算资金分配合理。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。

#### 2.项目过程方面

该指标分值 20 分，评价得分 19.75 分。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资金使用合规。通州法院建立了预算管理和资金支出管理等制度，制度健全，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。但存在项目合同签订不严谨，审核不到位的情况。

### 3.项目产出方面

该指标分值 40 分，评价得分 38.17 分。项目产出数量、时效与合同约定一致；项目成本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执行，达到绩效指标要求；项目未设置产出质量指标，缺少对质量方面的监测考核文件。

### 4.项目效益方面。

该指标分值 30 分，评价得分 28.33 分。项目实施后，能够有效缓解用房紧张，提高干警办公和办案效率，办公区域能够满足诉调对接工作和人民诉讼需求。有助于提高社会闲置办公楼资源利用率，保障审判服务有序高效开展。

## 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### （一）决策

#### 1.项目立项

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，为缓解用房紧张的状况，提供干警办公及当事人办案的场所，强化绩效管理，通州法院将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进行项目化管理，该项目立项属于履行部门职责范围所需，具有立项必要性。因该项目属于延续性租

赁项目，本年度不需要进行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等程序。

通州法院按要求填写了《测算明细表》《年度预算表》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等申报表。

## 2.绩效目标

### （1）绩效目标合理性

通州法院填报了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绩效总体目标为“随着我院案件量和人员量的逐年增长，审判及办公用房明显不足，为缓解用房紧张的状况，提供干警办公及当事人办案的场所，我院租赁诉调对接中心。”目标符合客观实际，但内容偏向立项原因、背景，目标指向性不足。

### （2）绩效指标明确性

通州法院将绩效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指标、成本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，指标清晰，符合目标要求。但是缺少产出质量指标，未对租赁办公区域出租方提供的设备设施维护质量等进行评价；此外，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“满足审判工作需求和人民诉讼需求 $\geq 99\%$ ”，满足需求属于定性表述，无法定量衡量。

## 3.资金投入

### （1）预算编制科学性

通州法院根据财政部门工作要求，统一部署，编制了包含诉调对接租赁费在内的 2025 年度预算，该项目预算编制

流程按照通州法院规定程序进行，预算金额按照合同约定金额编制，预算编制科学、合理。

## （2）资金分配合理性

通州法院对项目预算资金进行了合理分配，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

## （二）过程

### 1.资金管理

#### （1）资金到位率

2025 年全年预算 818.86 万元，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#### （2）预算执行率

2025 年 4 月支付 409.43 万元，2025 年 9 月支付 409.43 万元，共使用资金 818.86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#### （3）资金使用合规性

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定，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。

### 2.组织实施

#### 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通州法院建立了各项制度及流程，管理制度健全。

#### （2）制度执行有效性

该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履行预算申报、合同签订、资金支付等程序，手续完备，资料齐全。

### （三）产出

#### 1.产出数量

通州法院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，用于诉前调解业务。  
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100%。

#### 2.产出质量

经现场查看，诉调对接中心租赁地点分区合理，设备设施良好，基本能够满足日常使用需求，保障工作顺利开展。  
通州法院未制定质量方面的绩效指标，缺少对租赁项目质量的监督考核。

#### 3.产出成本

2025 年通州法院诉调对接租赁费计划成本 818.86 万元，  
实际成本 818.86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### （四）效益

#### 1.实施效益

##### （1）社会效益

该项目的实施，满足了 2025 年度诉调对接工作需求和  
人民诉讼需求，保障法院依法履行职责，确保工作顺利完成。

##### （2）经济效益

该项目的实施，能够缓解用房紧张，提高干警办公及办  
案效率。

##### （3）生态效益

以租赁用房的形式代替新建、购买，有助于提高社会闲

置资源利用率，减少投入，节约国家综合资源。

#### （4）可持续影响

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，是一项长期性、延续性项目，项目的持续稳定实施，能够达到保障审判服务有序开展，促进审判工作持续高效运转的影响。

#### 2.满意度

评价工作组向通州法院诉调对接业务相关工作人员下发了《诉调对接中心租赁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》，对项目预期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，调查结果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### 五、主要经验和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#### （一）主要经验和做法

在 2025 年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绩效管理与评价工作中，通州法院坚持严格管控、结果导向原则，构建了全链条绩效管理体系，主要做法包括：科学编制预算、规范过程管控、强化资金支付管理、构建多维指标评价体系、开展满意度调查、建立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等。通过这些措施，2025 年诉调对接租赁费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5.63 分，绩效级别为“优”，实现了财政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，为诉调对接租赁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。

#### 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##### 1.绩效目标不够明确，绩效指标存在优化空间

###### （1）绩效目标不够明确

绩效目标所述内容“随着我院案件量和人员量的逐年增长，审判及办公用房明显不足，为缓解用房紧张的状况，提供干警办公及当事人办案的场所，我院租赁诉调对接中心。”内容偏向立项原因、背景，目标指向性不足。

## （2）绩效指标存在优化空间

绩效指标中缺少质量方面的指标，未对质量方面进行监督评价。

## 六、有关建议

### （一）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，增强指标可考核性

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保证绩效目标的设定更加合理；同时，优化绩效指标，保证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清晰、细化、可衡量，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、有效性。

### （二）加强满意度调查

注重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，通过被调查人员的反馈来促进部门工作改进提升。